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教育暨青年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

**家長通知書——初一年級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**

敬啟者：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，敬希 垂注。

1. **期末總測驗安排**：本校定於7月2日(週四)至7月8日(週三)期間舉行2019/2020學年期末總測驗。其中公民科、體育科、資訊科、音樂科及視覺教育科，將提前於六月中旬開始隨堂進行。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，請 貴家長督促子女及早溫習，總測驗期間學生上午應按時回校參與，下午則留在家中溫習。
2. **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**：如遇下述情況，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一天進行：
  - i. 當本澳於上午6:30，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。
  - ii.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，若截至上午6:30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。
  - iii. 當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6:30至9時發出或仍然生效。
  - iv. 詳情請參閱教青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。
3. **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**：總測驗後7月9日(週四)至7月17日(週五)各班將按時間表照常上課，7月20日(週一)上午8:10至9:30於各班教室內進行學年學習總結活動，學生須按本校編排依時返校參與相關活動。
4. **升留級標準**：凡初一年級學生，其學年各科加權後總平均分低於五十分，或年終成績達三個單位或以上不合格者均視為留級。

**※其他注意事項：**

- A. **總測驗期間學校膳食暫停供應**：由於7月2日(週四)至7月8日(週三)總測驗期間將提早放學故統測期間膳食暫停供應，7月9日(週四)至7月17日(週五)照常上課膳食如常供應；另20/7(一)為學年學習總結活動日，此日膳食供應暫停亦不收取當天膳食費用。
- B. **下學年預註冊安排**：本校將於6月下旬為各班同學辦理2020/2021學年預註冊手續，屆時同學需提交已填妥及簽署之2020/2021學年註冊表、學生個人身份證影印本(外籍生提交護照個人資料及在澳逗留期限的頁面影印)、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影印本及金卡影印本、父、母或監護人證件影印本一式兩份交予班主任，方完成預註冊手續，並於派發成績表當天作出確認，另外，凡非本澳居民就讀本校均需繳交學費並將繳費單據交班主任，其2020/2021學年註冊手續方為完成。懇請 貴家長加以配合。

此致

貴家長 台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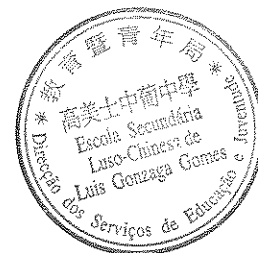
**高美士中葡中學**  
**2019/2020 度初一年級期末總測驗時間表**

年級 Ano	2/7 (四) 5ª feira	3/7(五) 6ª feira		6/7 (一) 2ª feira		7/7 (二) 3ª feira	8/7(三) 4ª feira
	09:00	09:00	11:00	9:00	11:00	09:00	09:00
初一 SG1	中文 LC (90+30)	英文 ING (60+30)	科學 CN (60+30)	地理 GEOG (60+30)	葡文 LP (60+30)	歷史 HIST (60+30)	數學 MAT (60+30)

**期末總測驗須知**

**1. 期末總測驗之考場及預備室之安排:**

班級	初一智 SG1-A	初一仁 SG1-B	初一勇 SG1-C
考場	106 室	107 室	112 室
預備室	地下禮堂		109 室



**2. 期末總測驗之防疫措施:**

- 為免人群聚集期末統測期間(7月2日至7月8日), 本校校門於早上 8:15 開啟。
- 凡抵校學生須先到預備室填報健康申報及進行溫習, 8:50 方可進入考場。
- 3. 學生應於 8:45 前抵校, 凡開考後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, 將不准許參與該科總測驗。
- 4.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。
- 5.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座, 不得擅自更換座位, 否則作缺考論。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。
- 6.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, 交卷時一併交回。
- 7.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, 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。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, 離開時方可取回。
- 8.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(如手提電話及智能手錶等)進入考場, 違者可視作作弊處理。
- 9.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, 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。
- 10. 若發現學生作弊, 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。
- 11. 監考老師派卷後, 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上, 然後才開始作答。
- 12.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。
- 13.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, 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, 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。

回 條

(請於 19/6 前將回條交回各班班主任)

本人知悉敝子弟(姓名) \_\_\_\_\_, (班別): \_\_\_\_\_, (學號): \_\_\_\_\_, 將於 7月2日至7月8日 期間進行期末總測驗, 而本學期最後一天的上課天 20/7(一) 進行學年學習總結活動, 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總測驗各項規則。

家長/監護人簽名: \_\_\_\_\_

日

期: \_\_\_\_\_